

# 东至县张溪镇人民政府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## 一、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”三公“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44.3		4		4	40.3

## 二、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东至县张溪镇人民政府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44.3万元，比2024年预算减少0万元，下降0%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40.3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4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主要是用于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省、市因公出国经费管理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4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持平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4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，包括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

，与2024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公务用车购置费用。

**（三）公务接待费**支出预算40.3万元，与2024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上级部门检查指导，同级部门之间相互学习交流、考察调研，下级部门请示汇报工作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、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东至县机关事业单位国内公务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》（东政办发〔2018〕26号）等相关规定。